

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商业店面、自助售货、打印机场地及超市公开招租项目
(招标编号: YFCG202304052)

项目所在地区: 福建省, 泉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商业店面、自助售货、打印机场地及超市公开招租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0 万元, 招标人为华侨大学后勤与资产管理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为维护学校正常生活秩序, 方便师生学习生活需要, 进一步规范校园商业店面管理, 经研究决定, 采取出租场地收取租金的形式向社会公开招租店面承租商, 其中: 商业店面 14 间, 自助售货、打印机场地各 10 个, 泉州校区西苑楼下 1-11 号超市, 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及个体工商户, 按照本招租文件的内容及要求前来报价。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商业店面、自助售货、打印机场地及超市公开招租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商业店面、自助售货、打印机场地及超市公开招租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竞租人条件

1. 品类一: 店面招租项目的竞租人具有以下特定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本项目所竞租店面拟经营业态(学校或法律禁止的除外)的经营经验, 在本项目公告前应持有合法注册且具有所竞租店面拟经营业态经营范围的有效营业执照。

2. 品类二: 自助售货机场地招租项目的竞租人具有以下特定条件:

2.1 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2.2 须为稳定经营至少两年及以上的企业法人, 且具有高校同类自助售货机服务经验;

2.3 提供的自助售货机符合要求。

3. 品类三: 自助打印机场地招租项目的竞租人具有以下特定条件:

3.1 须为稳定经营至少两年及以上的企业法人, 且具有高校同类自助打印机服务经验;

3.2 提供的自助打印机符合要求。

4. 品类四：超市招租项目的竞租人具有以下特定条件：
- 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 4.2 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 4.3 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后的查询结果为准）；
 - 4.5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后的查询结果为准）。
5. 竞租人只能选择店面、自助售货机、自助打印机或超市中的一个品类竞租，不得同时选择前述的二个及以上品类竞租，否则竞租无效。店面品类中，竞租人按自己的意愿店面可填写不超过3间店面的报价，否则竞租无效。
6. 竞租人应遵守有关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
7. 满足上述条件者可成为竞租人。
8. 任何单位或个体工商户不得挂靠其它人参与竞租，如承租后或经营期间经调查核实发现有挂靠行为，招租人有权取消其承租资格或解除合同，没收竞租保证金或合同押金。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租。
10. 竞租人代表是华侨大学学校教职工（含编制内和编制外所有人员，不含退休人员）（或在校学生）或竞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经营者）是华侨大学学校教职工（含编制内和编制外所有人员，不含退休人员）（或在校学生）不得参与本次招租活动。
11. 除本次竞租项目原经营者外，已在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内承租店面（本轮2023年6月30日到期的除外）的经营者不得参与本次招租活动。
12. 一个竞租人只能提交一个竞租文件。如果竞租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店面的报价：（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经营者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或父子关系或父女关系或母子关系或母女关系的不同竞租人；（2）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租人。；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5月19日08时00分到2023年05月26日17时30分

获取方式：本项目招租文件发售时间（即招租文件公告期限）为2023年5月19日至2023年5月26日止。接受邀请参加竞租的竞租人请在上述期限内的工作时间（北京时间）每天

上午 8:00—12:00 时，下午 2:30—5:30 时，执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到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地址：泉州市区温陵南路 178 号二楼）报名购买招租文件，每份招租文件人民币 100 元整；未按约定购买招租文件报名的竞租将被拒绝。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地址：泉州市区温陵路南段 178 号二楼）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地址：泉州市区温陵路南段 178 号二楼）

七、其他

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关于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商业店面、自助售货、打印机场地及超市公开招租项目的公告

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招租代理机构）受华侨大学后勤与资产管理处（招租人）的委托对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商业店面、自助售货、打印机场地及超市进行公开招租，现邀请符合条件的竞租人前来参加。

1. 项目编号：YFCG202304052

2. 招租项目名称、数量、服务及期限：详见“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商业店面、自助售货、打印机场地及超市公开招租一览表”。

3. 竞租人条件

3.1 品类一：店面招租项目的竞租人具有以下特定条件：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2 具有本项目所竞租店面拟经营业态（学校或法律禁止的除外）的经营经验，在本项目公告前应持有合法注册且具有所竞租店面拟经营业态经营范围的有效营业执照。

3.2 品类二：自助售货机场地招租项目的竞租人具有以下特定条件：

3.2.1 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3.2.2 须为稳定经营至少两年及以上的企业法人，且具有高校同类自助售货机服务经验；

3.2.3 提供的自助售货机符合要求。

3.3 品类三：自助打印机场地招租项目的竞租人具有以下特定条件：

3.3.1 须为稳定经营至少两年及以上的企业法人，且具有高校同类自助打印机服务经验；

3.3.2 提供的自助打印机符合要求。

3.4 品类四：超市招租项目的竞租人具有以下特定条件：

3.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3.4.2 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3.4.3 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4.4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后的查询结果为准)；

3.4.5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后的查询结果为准)。

3.5 竞租人只能选择店面、自助售货机、自助打印机或超市中的一个品类竞租，不得同时选择前述的二个及以上品类竞租，否则竞租无效；店面品类中，竞租人按自己的意愿店面可填写不超过 3 间店面的报价，否则竞租无效。

3.6 竞租人应遵守有关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

3.7 满足上述条件者可成为竞租人。

3.8 任何单位或个体工商户不得挂靠其它人参与竞租，如承租后或经营期间经调查核实发现有挂靠行为，招租人有权取消其承租资格或解除合同，没收竞租保证金或合同押金。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租。

3.10 竞租人代表是华侨大学学校教职工(含编制内和编制外所有人员，不含退休人员)(或在校学生)或竞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经营者)是华侨大学学校教职工(含编制内和编制外所有人员，不含退休人员)(或在校学生)不得参与本次招租活动。

3.11 除本次竞租项目原经营者外，已在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内承租店面(本轮 2023 年 6 月 30 日到期的除外)的经营者不得参与本次招租活动。

3.12 一个竞租人只能提交一个竞租文件。如果竞租人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店面的报价：(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经营者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或父子关系或父女关系或母子关系或母女关系的不同竞租人；(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租人。

4. 本项目招租文件发售时间(即招租文件公告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止。接受邀请参加竞租的竞租人请在上述期限内的北京时间)每天上午 8:00—12:00 时，下午 2:30—5:30 时，持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到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地址：泉州市区温陵南路 178 号二楼)报名购买招租文件，每份招租文件人民币 100 元整；未按约定购买招租文件报名的竞租将被拒绝。

5. 递交竞租文件截止时间: 2023 年 6 月 12 日 9:00 时(北京时间), 不符合《招租文件》的规定或逾期收到的竞租文件恕不接受。

6. 竞租开始时间: 2023 年 6 月 12 日 9:00 时(北京时间)

7. 递交竞租文件及竞租地点: 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地址: 泉州市区温陵路南段 178 号二楼)。

8. 索取《招租文件》地点: 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

9. 招租人联系人: 朱老师 联系电话: 0595-22693695

10. 为使竞租人能更详细了解招租店面情况, 本次招租拟统一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如下:

10.1 踏勘开始时间: 2023 年 5 月 30 日上午 9 点整(北京时间), 逾期不候, 由竞租人自行踏勘。

10.2 集合地点: 华侨大学泉州校区新南门, 联系人: 朱老师, 15561569280。

10.3 每位竞租人只能委派 1 位代表参与现场踏勘。竞租人需携带身份证原件并提前与学校联系报备。

11. 本采购项目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 上公告, 涉及本项目的通知或修改均以本网站公告内容为准, 请各竞租人及时关注, 以免遗漏。

12. 竞租人认为招租文件、招租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递交竞租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 以书面形式向招租人或招租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口头质疑不予接受。

13. 招租代理机构: 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福建省泉州市区温陵路南段 178 号二楼

E-mail: YFCG2988718@163.com

邮 编: 362000

电 话: (0595) 22988718、28131778

传 真: (0595) 22195078

联系人: 饶路生、庄蔚频

开户行: 兴业银行泉州分行营业部

帐 号: 152300100100077663

收款人: 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

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9 日

2. 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商业店面、自助售货、打印机场地及超市公开招租一览表

2.1 泉州校区拟出租商业店面清单

(面积仅作参考,租金每年按10个月收取)

序号 位置 门牌 面积(m²)

- 1 西苑楼下 西苑12号店 26.06
- 2 西苑13号店 24.68
- 3 西苑14号店 25.31
- 4 西苑15号店 37.22
- 5 西苑16号店 40.02
- 6 西苑17号店 26.70
- 7 西苑18号店 80.89
- 8 新南区物业管理楼 新南区1号店 20
- 9 新南区2号店 20
- 10 新南区3号店 20
- 11 新南区4号店 20
- 12 新南区5号店 20
- 13 新南区6号店 28
- 14 原南区煤气站旁 自行车修配点场地 8

2.2 西苑楼下拟出租商业店面基本平面图

西苑 过道 西苑楼下

12号店 21m² 13号店 21m² 14号店 21m² 15号店 31.5m² 16号店 31.5m² 17号店 20.3m² 18号店 85m²

注:本次共有西苑楼下店面7间(西苑12号-18号店)、新南区物业管理楼店面6间(1-6号店)、序号14原煤气站店1间,序号14原煤气站旁场地经营业态定为自行车修配,除此之外其他店面的经营业态不限,但不得经营热加工食品和含油烟、液化气等明火用具、噪音

污染等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或与校园文化不和谐的项目,不得经营宠物店、中餐配送点(中转站)、快递、酒吧、邮电、彩票业务及国家、地方及学校规定不允许经营的项目。

2.3 自助售货、打印机场地招租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位置 拟投放点位 要求

15 自助售货机 泉州校区行政、

教学楼等公共区域 10 个 1. 售货机须满足学生日常生活对饮料、文具等需求。

2. 销售品种需经招租方审核同意后才能对外售卖。

3. 此投放地点并非最终方案,招租人有权要求承租人进一步调整。

4. 其他要求详见第二部分“基本要求”。

16 自助打印机 10 个 1. 打印机操作简便,须满足学生日常文件、证件照、身份证等正反面黑白、彩色打印需求。

2. 主体设计简洁,不收集用户信息,打印速度快。

3. 此投放地点并非最终方案,招租人有权要求承租人进一步调整。

4. 其他要求详见第二部分“基本要求”。

2.4 华侨大学泉州校区西苑楼下 1-11 号超市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承包期 备注

17 华侨大学泉州校区西苑楼下 1-11 号超市项目 年 5

2、示意图

(面积仅作参考,租金每年按 10 个月收取)

原 1-6 号店 152m² 过道 7 号店 30.73m²

8 号店

32.80m²

9 号店

28.92m²

10-11 号店

54.29m²

注:西苑楼下店面 1-6 号店、7 号店、8 号店、9 号店、10-11 号店打包成 1 个店面及中间过道,打包成 1 个店面(建筑面积 453.43 m²,使用面积 347.30 m²),对外招租,限定业态为校园超市,主营日用百货及文化用品(可含预包装食品)。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华侨大学。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华侨大学后勤与资产管理处

地 址：泉州市丰泽区城华北路 269 号

联 系 人：朱老师

电 话：0595-22693695

电子邮件：64683464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泉州市丰泽区温陵南路 48 号二楼

联 系 人：饶路生、庄蔚频

电 话：0595-22988718、281317

电子邮件：7765509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饶路生（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福建云锋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